



感恩家乡 书写家园

——散文集《守望家园的星空》自序

□ 孙陈建

古往今来,国内国际,赞美家乡的文艺作品不胜枚举。单单在文学领域,大师名家书写家园的名篇不计其数。单看国内,无论是鲁迅,还是路遥、莫言等等,这些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留下深深足迹的大家们,品读他们的作品,总能读出他们童年时代家乡的模样。著名作家曹文轩教授在《草房子》的扉页上写过一句话:一个人其实永远也走不出他的童年。对于这句话,很多人深以为然。——走不出自己的童年,也就是走不出生吾养吾的家乡。

美不美,家乡水;亲不亲,家乡人。家乡到底是什么?家乡,是生我养我育我的地方。家乡的范围可大可小,大的可以是一个省、一个市、一个县,小的可以是一个镇、一个村、一个组。对于我们大多数人而言,常常把从小生活的县或镇作为我们的家乡。家乡里安居着亲爹亲娘,乐业着众亲良友,圈养着鸡鸭猪羊,生长着花鸟鱼虫、庄稼蔬果……外出来求学抑或谋生创业的人啊,只要一有空暇闭上眼睛,家乡总会在梦境里重现,让人魂牵梦绕,久久回想。一旦家乡来人,倍觉欣喜亲切。老乡见老乡,两眼泪汪汪,唠不完的乡情,理不清的乡愁。——有时候只有你离开了家乡,才会倍感家乡的美好。

年少时,常常在没有月亮的夜晚,喜欢仰望村子的上空,望见星光璀璨,冥想祖辈给我们讲的天上神话和地上传奇;长大后,也曾驾车奔向大海边,在晨星照耀下看潮涨潮落,观日出东方。家园的星空是看不够的,也是难以参透的,那高高在上的神秘、苍茫和深

邃,一望情深,不能自己,总给我深深地震撼,思绪常常被引向无限的宇宙。仰望家园的星空,让我深感自己的渺小和无力。

懵懂无知、血气方刚的我们,曾经多么渴盼走出家园、奋斗闯荡,祝愿能有朝一日衣锦还乡、反哺乡亲,纵使两鬓如霜,也愿叶落归根、埋骨家园。我们真的走不出自己的家乡!

我空间上离开家园的时间是短暂的,也就五六年的时光。空间上离开了家乡,心理上对家乡更加充满了无限的依恋和牵挂。我常常想,可否趁着年富力强的,凭着满腔热血,为家乡父老干些力所能及的实事呢?

有一首老歌唱得好,歌名叫《谁不说俺家乡好》:

青山紧相连,白云绕山间,梯田层层绿,歌声随风传。果树满山岗,麦浪闪金光,喜看丰收果,幸福万年长。

听着、哼着、唱着,若是在异国他乡,这首词曲更美的经典民歌,让我情不自禁地沉浸在对家乡的深情回忆里。让我扪心自问:

谁不说俺家乡好?到底有谁在说俺家乡的好?俺的家乡若不为外人所知,哪怕是世外桃源,就算是人间天堂,又有谁能知道俺家乡的好?既然不知道俺家乡,那说她的又好从何说起呢?亲爱的同学,哪怕俺的家乡再好,也得宽恕外乡人不能说出她的好!

谁不说俺家乡好?俺家乡的好真的能让所有人都称好吗?试问我们说了多少?又能说出多少?你不说,我不说,连我们自己的孩子都不说,又有谁

来说她的好?!

2023年春晚,一首由李杰作词并演唱《家园》深深打动了:

清清的河水流啊,白云已远走。晴朗的天空照大地,我看太阳升起。

富饶的土地呀,花香飘万里,微风吹动着大地,烦恼已过去。

啊,我爱你!啊,我爱你!

深深的愛着你啊,美丽的土地,一代一代的人们,生活在这里。

啊,我爱你!啊,我爱你!

美丽的家乡我爱你,花香飘万里。

啊,我爱你!啊,我爱你!

这首简单至纯的歌谣,唱出了地球村人对家园的挚爱,如天籁之音征服了很多人。作为生于斯长于斯的游子来讲,何以表达对家乡的满腔爱意呢?我想,我们每位受过一定教育的人都可以拿笔写出对家乡的印象,只要是将满满的真情感诉诸笔端,不管怎么写,流淌出的一定是浓浓的爱意,独特而不俗。除了用歌声唱出家乡的美,也可以拿画面画出家乡的美,还可以用摄像机拍出家乡的美……在很多种表达方式中,我们都可以尝试用文字表达出家乡的美和对家园的爱。

在家国同构的传统文化浸润下,我们要大力倡导青少年朋友多多了解家乡,莫要等到有宾朋发问,才恨自己对家乡知之甚少,支支吾吾不知所云,满脸红云;我们要大力引导并指导青少年朋友多多研读家乡,多多夸赞自己的家乡,既要用嘴巴说出来,更要拿笔写下来,让自己对家乡的认识固化成真诚流淌的文章,让现代媒体无限

可能地向外推介,让全球人都能知晓;我们要积极搭建平台,创造载体,为广大青少年知晓家乡、研读家乡、建言家乡开辟园地,提供保障。基于以上的认识,我愿抛砖引玉,为家园万物用心书写,记录深情。

在这本书中,试着对近百篇短文进行了专题分类,让有缘读者在主题阅读中感悟,激发大家对童年、自然、亲情、教育、阅读等永恒的话题进行体察式的思考,从而也能踊跃地将对家乡的观察、记忆和思考诉诸笔端。

朋友们,我想说,你越是主动地了解家乡,观察家乡,记录家乡,宣传家乡,你就越能获得本真的成长和无穷的力量。你就会多多思量,我们的家园将如何发展,我们又该如何建设好我们的家乡。想必这样的人多了,建设家园的力量就会集聚得越多,家乡的美好愿景才会更有希望早点实现。如果我们每个人都来深爱自己的家园,无数个家园组成我们伟大的祖国,定然会愈加美丽富强。

回到人生活问题上,我们每一个个体都有独特的人生,但我们不可能成为真正的完全独立的个体,我们受家乡的影响是无法改变的,只能是接受、感受并享受。为此,让童年的营养滋养一辈子是我们每个个体,或者是我们现在为人父母和将为人之父母的人,都应该好好思量的。我想用笔告诉你:

我们每个人真正的人生,都应该从理解家乡的美食、美景、美人等一切开始,理解得越早越多,我们对人生的品味就把握得愈加通透。

西窗烛

《孩子的成长 父母的修行》



在孩子成长的过程中,父母的思想、信念、言行会给孩子产生深刻的影响,所以,要培养孩子获得幸福的能力,父母首先要提高自己,为孩子营造好的成长氛围。

《比知识更重要的是想象力》



这本书介绍了50个伟大的科学头脑在一生中灵光闪耀的智慧洞见。书中原样呈现了他们的见解,并没有提供任何细致主观的解读。

《一分钟导师》



畅销书《一分钟经理人》作者新作,管理大师肯·布兰佳携手前“推特首席招聘官”克莱尔。

《苏东坡说》



宋史权威学者王水照弟子,畅销书《苏轼传》中国好书《王安石传》作者崔铭教授新作,用苏东坡第一人称口吻讲述苏东坡的一生。



无处安放的书

□ 厉勇

每一只“书虫”,每一个对书手不释卷的读书人,每一个夜以继日伏案写作的人——尤其像我这种业余还喜欢用文字抒发自己的心绪和经历的,习惯了发表一点文字以自娱自乐的,甚至于内心深处藏着一个作家梦的,致力于这个光荣称号而默默奋斗的。这样的“书虫”,他整个人生最梦寐以求的,不过是拥有一间属于自己的书房。

书房是读书人的神圣之地,这里安放了他们的梦想,他们的才情,他们的时间和精力……可以潜心阅读,可以安心写作,可以安静思考,还可以安然小憩……从古代沿袭至今。古人的书房还都有一个别致的雅号,什么庐、斋、轩,不一而足。现在,一些作家也为自己的书房起了特别文雅的名字。

十年前,从大学中文系毕业后,我携带一些中国现当代文学和古代文学的书,还有几本我喜欢的小说,每一本都重如砖头,千辛万苦从学校(最南边)

背到这个城市里的一间农民房(最北边),坐了两三趟公交车,用了两三个周末。我最初的想法是——这是我的专业,得先留着。

平时休息,总喜欢逛折扣书店或旧书店。翻来挑去,看到一些自己喜欢的作家的书,或者自己目前还没有买的书,心里总是痒痒,手也不自觉地要拿起来。若是发现一本自己喜欢的书,仿佛捡了一个价值连城的宝贝,要赶紧拿走,否则就被别人捷足先登了。晚上无聊的时候,逛夜市,见到有旧书摊,也总是要去挑挑拣拣。

一本一本抱在手里,折扣书八块、十块一本,比定价便宜多了,这样的书,我还是买的起的。就是出于这种心态,我总是忍不住,一下子挑选三四本,付了钱,心满意足地回去——满载而归的满足感和拥有感。

买回去的书,一年一年,越积越多,一本一本码在一个房东给我的大纸箱

里——是洗衣机的箱子吧,装了我几百本书。因为没有书房,不能把这些书一本本整齐排列在干净的书架上,我只能委屈它们,让它们互相挤压着,重叠着,有时还积了厚厚的灰尘。

虽然搬回去这么多书,但因为工作忙碌,有时因为书的内容当时只是浏览,仔细看并不感兴趣,或者书的内容也并不十分好。有很多书其实都没翻,让它们躺在箱子里睡大觉呢。连知道我这个爱好的朋友,每次来我房间做客,都要皱起眉头,指责一番:“你呀你呀,浪费这么多钱买这么多书,又不看!”

全不放心上,下次路过折扣书店,我的脚还是不由自主迈了进去,我的手还是贱,我的钱还是溜到了书店店员手里。我又抱回一堆书或者一堆旧书,还和朋友炫耀,我淘了哪些好书,比如苏童、余华等名家的书。

在这间农民房住了九年之后被迫搬走,因为这里也要拆迁了。这一大箱

子书成了我最大的麻烦和累赘——怎么想办法,都不可能全部搬走,新找的房间比这间还小很多,放不下啊!

整理书的时候,我趴在大箱子面前,一本本书只看封面,确定不喜欢且没印象的书扔在地上,等收废品的人来处理;喜欢的不舍得卖的书,通通用一个个布袋或大塑料袋装好,再装进一个蛇皮袋里。

搬家的时候,连搬家公司的小哥都埋怨,这一大袋书,重如山,背死人了。

新搬的房间,真是小。没办法,经济条件不允许,完全没有这些书的立身之地。于是,进房间后第一件事,就是把一袋袋书,统统塞进床底下。整个床下,刚好塞进我所有的书,已是万幸。从此,我就躺在书床之上,就隔了一层木板和一张垫被。

直到去年,我搬进了自己买的二手房里,把书都放在了一个木架子上。这些书终于从床底下解脱了,见了天日。

文学与智慧之韵

——读朱自清《经典常谈》

□ 杨称权

本学期跟着孩子们一起再读朱自清的《经典常谈》,收获颇多。在浩如烟海的文学作品中,《经典常谈》无疑是一本极具分量与深度的佳作。这本书以平易近人的笔触,引领我们走进古代经典的殿堂,品味那些传世之作所蕴含的深邃思想与无尽智慧。

朱自清先生以其深厚的文学功底和敏锐的观察力,将那些看似遥不可及的经典内容,化繁为简,让我们这些普通读者也能领略到其中的精髓。他在书中融入了自己的独特见解,使得整本书充满了新的思考与发现。

在《经典常谈》中,朱自清先生以四

个方面的经典为脉络,分别阐述了经学、子学、史学和集部的相关内容。他通过详细的解读和生动的描述,让我们对这些经典有了更深入的了解。无论是《诗经》《尚书》等经部典籍,还是《论语》《孟子》等子部著作,亦或是《史记》《汉书》等史部佳作,以及《楚辞》《唐诗》等集部珍品,都在朱自清先生的笔下焕发出新的光彩。全书还传达了作者对传统文化的热爱与敬畏之情。朱自清认为,传统文化是我们民族的根与魂,是我们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支柱。因此,我们应该珍视并传承这些经典,让它们在我们的生活中继续发光发热。

在阅读《经典常谈》的过程中,我深深感受到了朱自清先生对文学的热爱与执着。他用细腻的笔触,描绘出了一幅幅生动的画面,让我们仿佛置身于那些古代经典的场景之中。同时,他也通过书中的文字,向我们传递了一种积极向上的精神力量,让我们在阅读中不断成长和进步。

《经典常谈》还让我对古代经典有了全新的认识。以前,我总觉得这些经典离我很遥远,很难理解。但是,在朱自清先生的引领下,我逐渐走进了这些经典的世界,感受到了它们所蕴含的深刻内涵与无穷魅力。我开始意识到,这

些经典并不是高高在上的神圣之物,而是我们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我们智慧的结晶。

作为一个痴迷的读者,不得不说《经典常谈》是一本极具价值与深度的文学作品。它不仅让我和孩子们领略到了古代经典的魅力与智慧,还让我们对传统文化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与认识。在整本书的阅读中,我们不仅提升了自己的文学素养与审美水平,还收获了一种精神上的滋养与启迪。这本充满文学与智慧之韵的佳作,无疑会鼓舞和帮助我们,走向更加广阔的人生舞台,收获更多精神财富。



从本源之书读起

□ 崔军峰

从古至今,书籍的数量如同繁星点点,浩如烟海。即便一个人不眠不休的阅读,穷尽一生也只能阅读其中的冰山一角。面对汗牛充栋的书籍,我们该如何选择呢?我认为,读书应从本源之书开始,即那些公认的经典之作。

何为本源?即事物的起源和根本。本源之书就如同大树的根和主杆,而其它书籍则是由这些根和主杆衍生的枝叶叶。说的通俗点,就好比我们

常说的汉赋、唐诗、宋词、明清小说等,它们都代表了各文体的最高成就,也是各自领域的精华,我们不妨先读一读这样的经典。

严羽在《沧浪诗话》中曾说“学其上,仅得其中;学其中,斯为下矣。”此言对读书极具指导意义。林语堂曾选十本中国书:戏剧《西厢记》,小说《红楼梦》,诗《诗经》,韵文《昭明文选》,散文《左传》,史“九种纪事本末”,小学《说文解字》,闲话“四书”,怪话《老

子》,漂亮话《庄子》。他说,中国书分十种,各类选一种,十种书读完,然后可与谈得话,然后可谓受过“自由教育”。这些书无疑属于本源之书,虽然带有个人主观色彩,但读后定然大有益处。

对于近现代的书,我们可优先阅读著名作家的经典著作,它们历经岁月的沉淀,代表了作家的最高水平。而在当代,书籍出版速度惊人,目不暇接,我们可先从获奖作品入手,同时关注知名出

版社、知名作家及学者推荐的好书。对于无益、无害、无聊的“三无图书”,则应避而远之。

高尔基说过:“每一本书都是一个小小的梯子。”经过时光洗礼,真正的经典才会浮现。我们应认真阅读这些书籍,攀登向上,让心灵得到滋养,求得真正的进步。读书既要继承传统,又需温故知新,方能得其精髓,欣赏到绿叶与不朽年轮的美妙共生、生生不息。